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深耕學習輔導獎勵金 初審結果及注意事項

感謝師長大力推廣、同學踴躍申請深耕學習輔導獎勵金，這學期共有 396 位同學申請，因教育部補助款、本校校友及企業捐款、學校配合款等經費及名額有限，初審結果係依照本校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補助辦法審查排序核定。

期望通過獎勵金初審資格的同學能好好珍惜機會，善用深耕學習輔導資源，認真參與學習並完成執行，為各位同學帶來生活上、學習上的幫助。未通過初審的同學也別氣餒，下一學期仍有機會參與，請儘早繳交申請表件，如果這一學期未通過初審，依照錄取順序標準，下次通過的機會將大幅提升。

為協助同學完成、並且有機會領取獎勵金，初審審查結果說明如下：

1. **正取**：已保留經費給正取同學，複審收件截止前完成繳交資料交給承辦老師，經審核通過核發獎勵金。
2. **可申請**：符合資格者皆可申請複審，若當次複審繳交人數與金額超過每項獎勵之編列額度，將依下列標準決定錄取之順序：先行繳交此申請表與檢附資料完整者優先。
3. **不通過**：因為經費、名額有限，只保留部分名額給符合資格之同學。

未來本校將持續向教育部爭取更多補助經費，讓更多同學能夠透過學習享有深耕學習輔導獎勵金的資源。

※各項獎勵金注意事項，請務必詳閱說明：

- 一、通過初審的同學，即日起可開始執行學習輔導內容，本學期**複審資料收件時間到 6/18(四)下午 5:00 截止**，項目：學職涯規劃輔導、原住民語言認證、證照報名費及證照考取。
 - ★課後輔導採每月收件複審，**截止時間為隔月第一個**工作天中午 12 點。
 - ★自學輔導採每月收件複審，**截止時間為每月最後一個**工作天中午 12 點，**複審通過將於次月底前核發**。
- 二、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，應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、停止申請資格 6 個月，並依本校獎懲規定議處之。
- 三、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本校高教深耕計畫附錄 1 之補助款及募款經費支應。獎勵金名額與金額視當年度計畫經費而定，以上網公告為準，如計畫中止則停止辦理補助。

(一)課後輔導獎勵金

1. 課輔時間不得與課表衝堂，調課須檢附證明，**班週會時段無論是否召開一律不得課輔**，課輔時請務必**攜帶簽到表**，並自備課業問題或書本準時前來。
2. 課輔對象：任課老師或任課老師的教學助理、職輔中心駐點課輔小老師，另外，碩士論文指導、語言中心課程、英檢公益專班、旁聽的課程不算在課後輔導範圍內。
3. 為協助同學加強課業學習，本中心安排多名課輔小老師於校內駐點進行課後輔導，參加職輔中心駐點課後輔導者，未來駐點課後輔導如有**課程異動或地點變更**等資訊，都將**公告於課後輔導專用 FB 粉絲專頁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UTCSTUDY/>)**，請主動追蹤以掌握課後輔導最新動態。
4. **每月複審審核資料**：3-6 每月皆可申請繳交複審資料，檢具簽到表、學習紀錄、學習單，以小時為單位，須完成 10 小時課後輔導，並於隔月第一個工作天中午 12:00 前繳交，經審核通過後每月核發獎勵金 5,000 元。
(三月份收件截止 4/1、四月份收件截止 5/4，以此類推。)
5. 簽到表如有修改**請於修改處蓋章**，以示負責，學習單上所提供之照片內容須包含自己與教學者或課輔場景，不得為個人自拍大頭照。
6. **課輔暫停**：4/2(四)~4/7(一)清明連假、5/1(五)勞動節，所有課輔暫停一天，其餘時間請以課輔專用粉絲專頁/深耕獎勵金 IG 公告為準。
7. **場地異動**：請以課輔專用粉絲專頁/深耕獎勵金 IG 公告為準。

(二)自學輔導獎勵金

1. 請參與自學輔導的同學，選擇 1 項自學輔導機制（以下三擇一：自學輔導老師諮詢輔導 1 次、參與自學輔導分享會 1 場、手寫 800 字讀書技巧報告 1 篇）。
2. 自學輔導分享會：**4/22(三)中午 12:15-13:00(行政大樓 1303 第一會議室)**，欲參與者請至 Eportal-EP 系統-講座報名。
3. **每月複審審核資料**：採每月收件複審，每月最後一個工作天中午 12 點收件截止，複審通過將於次月底前核發獎勵金 10,000 元。
(每月收件截止日：4/30、5/29、6/18)

(三)學職涯規劃輔導獎勵金

1. 完成圖書閱讀 1 本、個別職涯諮詢或輔導 1 場次，並參加職輔中心所辦理認列之職涯講座 1 場次，共 3 項輔導機制。
2. 諮詢預約：登入 E-portal→(EP)跨平台整合系統→職涯諮詢申請。
3. **複審審核資料**：①圖書閱讀學習紀錄表(紙本)②學職涯輔導紀錄表(紙本)③登入 EP 學習歷程管理/講座紀錄/登打講座心得 300 字
4. **職涯講座認列場次**：3/12(四)、3/25(三)、3/26(四)、4/8(三)、4/15(三)、4/16(四)、4/29(三)、5/20(三)，詳見深耕網站公告或 EP 系統講座報名

(四)證照報名費補助及考取獎勵金

※申請表共四頁皆須檢附，申請人(學生)簽名處請簽名，不可打字。

1. **報名費補助**：
 - (1)每張證照每學期以申請一次為限。
 - (2)英語測驗非專業技術證照，可以申請報名費補助，無考取獎勵金。
2. **考取獎勵金**：
 - (1)每張證照考取獎勵金以申請 1 次為限，不得重複申請校內其他證照考取獎勵。(每年 3 月，系辦會通知申請前一年的學校證照獎勵，不可再重複申請。)
 - (2)丙級技術士之考取獎勵金，限五專一至三年級申請。
 - (3) 若複審繳交人數與金額超過此項獎勵之編列額度，則以每人錄取一張證照補助及獎勵為原則，另依下列標準決定錄取之順序：①前一學期末申請通過者優先②先行繳交此申請表與檢附資料完整者。

(五)原住民語言認證獎勵金

1. 本年度申請僅限考取 114 年度第 2 次及 115 年第 1 次族語認證。
2. **複審審核資料**：限原住民學生參加，須參加讀書分享會 1 場，申請表包含讀書學習計畫表、當年度核發認證合格證書影本。